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2-017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2年1月21日以专人送达、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2年1月27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4人，参加通讯会议的1人，叶位杰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出席会议。）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红琴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确定的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授予条件进行审核后，认为：

(1)本次拟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2) 本次拟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本次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

(3) 公司和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监事会同意以 2022 年 1 月 27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人民币 3.69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72 名激励对象授予 64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及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